



河南科技学院

Henan 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本科生学业指导手册



河南科技学院教务处印

二〇二一年三月

目 录

选课常见问题及解答·····	1
课程重修、补修、免修常见问题及解答·····	4
考试常见问题及解答·····	11
实践教学常见问题及解答·····	14
教材常见问题及解答·····	24
学籍常见问题及解答·····	28

选课常见问题及解答

问题 1：哪些课程需要学生本人选？

大学体育、通识选修课、所有专业开设的专业任选课（请查看本专业的培养方案），体育专业的主副项，英语专业的第二外语等分级分班教学类课程，都需要学生在网上选定自己的任课教师。

问题 2：什么时间选课？

在所选课程开课学期的前一学期期末选课，开课后将不再进行补/退选。一般正选为一周时间，补退选一周。具体时间以教务处通知为准。

问题 3：学生如何进入选课系统？

学生本人首先登录教务处主页(<http://jwc.hist.edu.cn>)，点击“教务管理系统（<http://jwgl.hist.edu.cn/jwwweb/default.aspx>）”，输入本人学号和密码登录系统。

问题 4：在选课过程忘记系统登录密码怎么办？

到所在学院教学秘书或辅导员处重新初始化即可。

问题 5：选课过程可用手机端操作吗？

选课过程尽量使用 PC 终端操作，避免因手机网络延迟出现选课不成功。

问题 6：没有选上课怎么办？

若没有选上**大学体育课**，请在开课后一周内到体育学院 8 号教学楼 109 办公室登记信息；若没有选上**专业任选课**，请跟班学习，下学期开学后第一周内，在学院教学秘书处申请补考，

补考通过后成绩按 60 分登记；若没有选上**通识选修课**，请在下次选课时再选。在校期间修满本专业通识选修课学分即可，相关学分要求请到本学院教学秘书处咨询查看。

问题 7：怎么确保已选择本学期应选课程清单？

务必登录系统查看“正选结果”，避免因个人操作或网络问题造成选课不成功。

问题 8：选课结束后还需查看自己的课表吗？

按照学校有关文件规定，选课人数少于 20 人的课程会被取消，因此需在正选结束后及时查看被取消的课程，核对自己的课表，并在补选期间改选其他课程。

问题 9：选课结束后，还能更改选课信息吗？

不能。选课时间安排比较充足，相关通知会及时发放各学院学习部，一旦选课结束不能更改选课信息。所有课程需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教务管理系统进行选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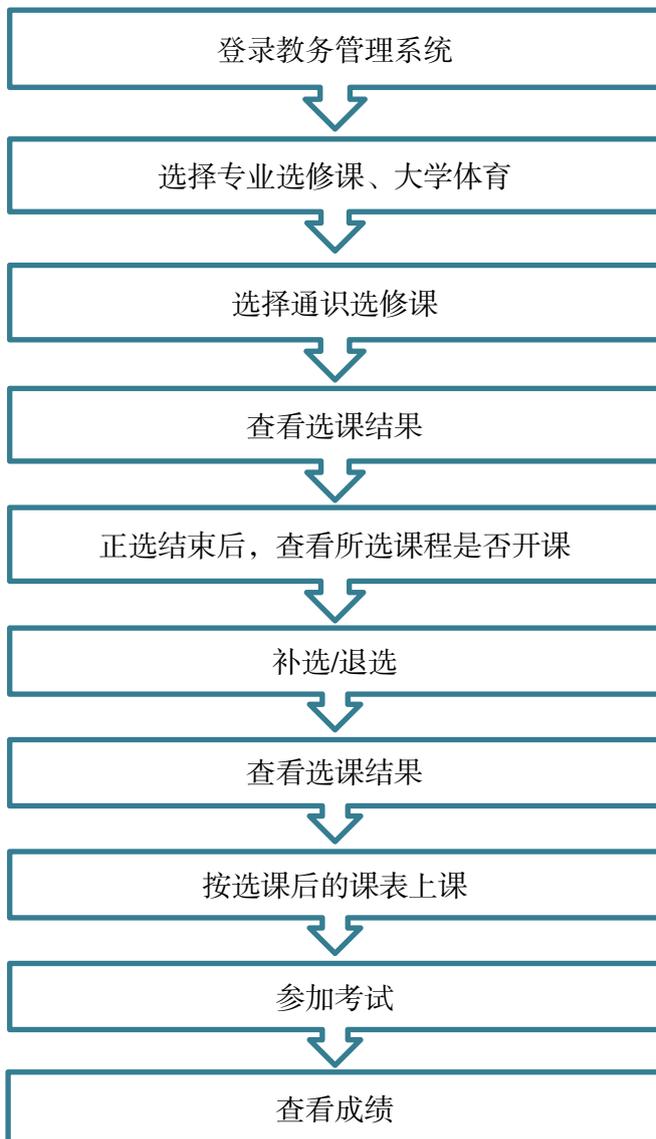
问题 10：为什么有些学生自认为已选的课程，在课表中却不存在？

我校选课系统运行稳定，出现这种情况一般是因为个人手机网络延迟出现选课不成功。所有选课、退课操作均有记录，最终结果均以系统记录为准，对于学生的口头描述，我们一般不予采信。学生应登录系统查看选课记录。

问题 11：学籍异动的学生如何选课？

办理学籍异动（包括转专业、复学）手续后，凭学籍异动通知单到教务科选课。

网上选课流程图



课程重修、补修、免修常见问题及解答

问题 1：为什么要重修？

学生毕业时按照各专业培养方案上的学分要求审核毕业资格，按照学位授予相关规定审核学位资格，如果在校期间获得学分低于培养方案的要求，将不能顺利毕业和授予学位。

问题 2：哪些学生需要申请重修？

申请重修分两种情况：第一，课程考核不及格者，可参加一次正常补考。补考后仍不及格者，需要重新学习该门课程。第二，如果对自己第一次考试成绩不满意，为了提高成绩和学分绩点，可以申请重修。

根据《河南科技学院本科生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办法（试行）》文件要求：“在校学生可以申请重修任何已修课程”（含及格或不及格课程）。

问题 3：重修要自己报名申请吗？

需要。按照《河南科技学院本科生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办法（试行）》文件规定：符合报名条件但未报名的学生视为放弃课程重新学习资格。

问题 4：什么时间申请重修？

重修报名申请时间一般为每学期的第四周。具体安排参见各学期相关通知。

问题 5：如何决定在哪个学年学期报名？

报名的当学期要参加正常的教学活动，为了保证学习效果，

建议报名时选择此课程对应的第一或第二学期。

毕业班可不受学期限制。

问题 6：重修需要交费吗？

依据《河南科技学院学分制收费管理办法（试行）》文件，对重修该门课程的学生，学分收费标准按学生所在专业的学分制收费标准收取学费。文史类每学分 75 元，理工农类每学分 82 元，艺术类每学分 126 元。

问题 7：重修报名后怎么学习？

重修学生学习分为参加单独的重修班、跟随本学期开课班级重修和自修三种方式。

报名人数超过 20 人者，单独组织重修班；报名人数少于 20 人的，跟随当前学期开课的班级听课，在教务处网站上自行查看该课程上课时间和地点，根据课表合理安排上课时间。如果上课时间冲突，要和任课教师请假说明，坚持自学，保证较好的学习效果。

如果报名的这个学期没有开设该门课程，只能自修。

问题 8：报名后什么时间上课？

上课时间一般安排在第 6-19 周，教务处在每学期的第 5-6 周，发放重修听课证，上课学生凭听课证上课。

问题 9：如果被安排在单独开课的重修班，必须按时上课吗？

为了保证学习效果，参加重修班的同学必须按照正常上课要求对待重修学习，旷课达 4 学时以上者，重修平时成绩记为不及格，取消重修考试资格。

问题 10：重修考试是怎么安排的？

重修考试有两种形式。单独成班的重修班的考试一般在课程结束后随堂考试，跟班重修和自修考试一般安排在课程结束后的学期初（第一周或第二周）进行。

问题 11：重修用选课吗？

目前重修上课不用选课，重修上课信息在学生课表里不显示。

问题 12：什么是课程补修？

因转学、转专业、学籍异动等原因未取得当前培养方案中规定的课程学分或跨校交流培养产生的学分不满足毕业要求，学生需参加相关课程的学习和考试，称为补修。

问题 13：什么时间可以申请课程补修？

补修由学生在办理学籍异动手续时主动申请，填写补修报名表（在教务处网站的表格下载里）。补修报名时应申请对应学期的课程，如果本学期没有开设该课程，可在下学期开学后第一周再次申请。

问题 14：补修用选课吗？

教务科汇总学生提交的补修报名表后，在系统里为其补选课程。请及时关注个人课表，必须按选课后的课表去任课教师处报到、跟班学习、参加考试。

问题 15：补修收费吗？

补修是第一次参加该课程的学习，补修学分不再收费。

问题 16：补修课程用上课吗？

学生需按照补选后的课程按时上课，服从任课教师管理，

参加正常的教学活动。因课程时间冲突无法跟班听课的，需凭个人课表向任课教师书面请假，在任课教师同意后，利用课余时间自修。

问题 17：补修的课程怎么考试？

随上课班级参加期末考试。如果考试时间冲突，需填写缓考申请表（在教务处网站的表格下载里），到学院教学秘书处申请缓考，同时应向任课教师说明情况。申请缓考的学生在下学期开学后参加学校统一组织的补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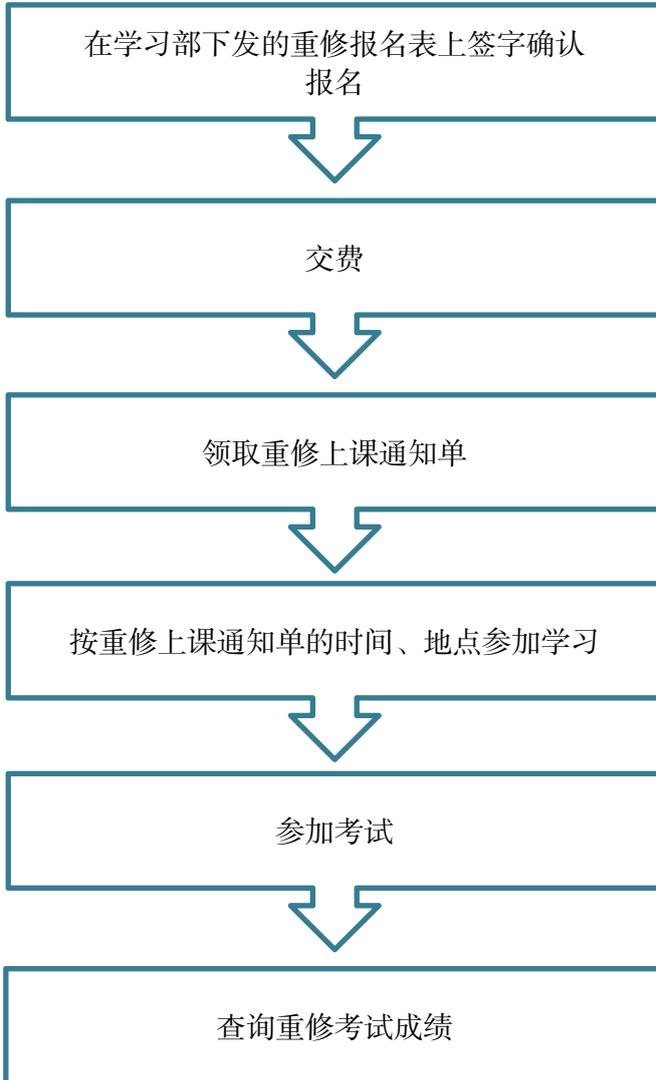
问题 18：退役士兵可以免修哪些课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第 608 号令发布的《退役士兵安置条例》（2011 年）第二十八条规定，入伍前已被普通高等学校录取并保留入学资格或者正在普通高等学校就学的退役士兵，退出现役后 2 年内允许入学或者复学，入学后或者复学期间可以免修公共体育、军事技能和军事理论等课程，直接获得学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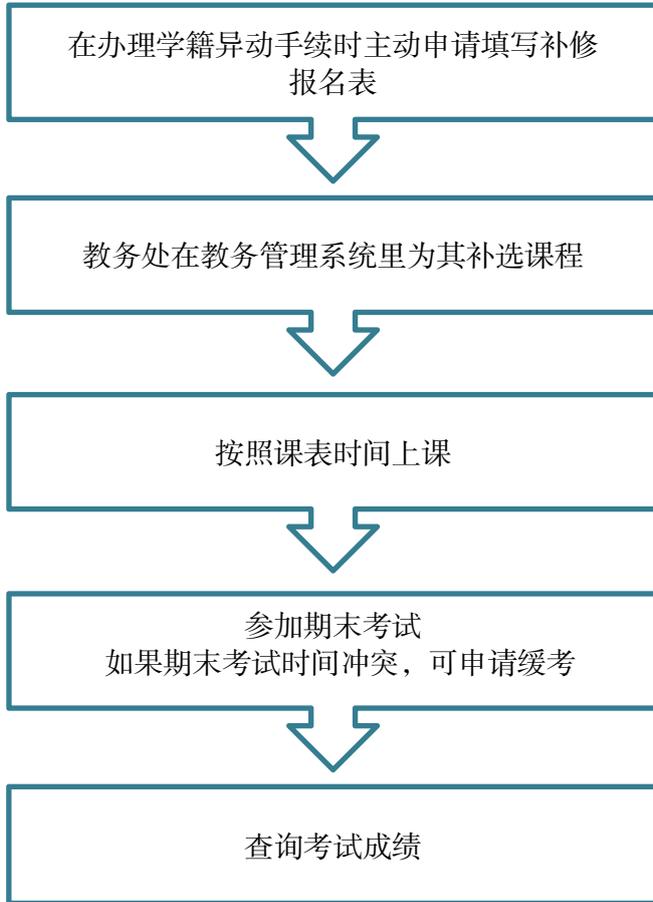
问题 19：如何申请免修？

正常退役复学的学生办理复学手续后一周内，填写《河南科技学院免修课程申请表》，一份交开课学院保存，一份交教务处备案，批准免修课程的成绩按良好（或 80 分）记录，由考试中心统一录入教务管理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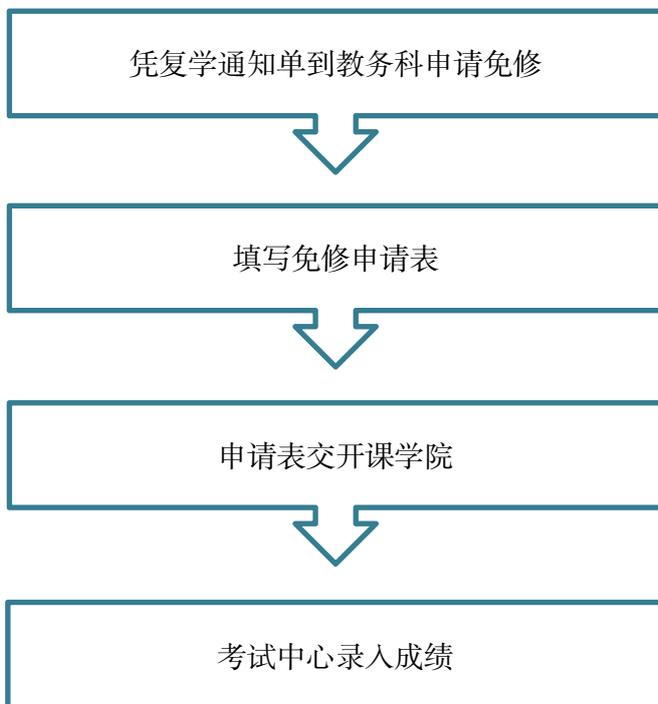
申请重修流程图



申请补修流程图



退役士兵申请免修流程图



考试常见问题及解答

问题 1：什么时候组织本学期期末考试？

根据每学期校历安排，每学期倒数第二周为考查课考试，最后一周组织本学期期末考试，考试结束一周后，学生可以查询本学期的成绩，如对成绩有异议，可在下一学期开学后两周内提出成绩复核，学生在教务处网站：下载中心（<https://jwc.hist.edu.cn/xzzx/xsxxg.htm>）---学生用表---下载《成绩复核申请表》，填写完成后由课程承担单位审核，最后送至教务处考试中心（行政楼 407）。逾期不再处理。

问题 2：因故不能参加期末考试怎么办？

因事无法参加期末考试的学生需提前办理缓考申请。学生在教务处网站：下载中心（<https://jwc.hist.edu.cn/xzzx/xsxxg.htm>）---学生用表---下载缓考申请表，填写完成后由本学院审核，最后送至教务处（行政楼 407）。缓考的考试一般会在下一学期开学组织补考、重修考试一同进行。

问题 3：期末考试不及格怎么办？

期末考试不及格的学生，需参加下一学期开学后第二周或第三周组织的补考考试。对期末成绩有异议的学生需在补考前完成成绩复核。

问题 4：补考仍不及格怎么办？

补考仍不及格、无故不参加补考和提高初修成绩等情况的学生，可在本学期组织重修报名时报名参加重修学习。重修名

单由教务科在每学期补考成绩出来后汇总下发，提高初修成绩的学生可在班级名单后手写报名。

问题 5：转入到新专业的学生怎么学习新专业已经开设的课程？

转专业的学生学习新专业已经开设的课程，参考本科生课程重修、补修、免修常见问题及解答里关于课程补修的相关要求。

问题 6：休学和参军入学等情况复学后，新班级本学期开设课程中有已经修过的课程怎么办？

休学和参军入伍等复学后重新编入低年级班级，如新班级本学期开设课程在休学前已经学习，可申请学分置换，不再重新修读该课程。学生在教务处网站的下载中心（<https://jwc.hist.edu.cn/xzzx/xsxs.htm>）---学生用表---下载学分置换申请表，填写完成后由本学院审核，最后送至教务处学籍科（新行政楼 407）。

问题 7：在校期间考的普通话证书丢失了怎么补办？

考取普通话证书时如果是机试，可以本人或他人携带补办人身份证复印件于每周二下午到行政楼 407 补办。如果是人工测试详情查看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补办及修改须知（<http://yywz.haedu.gov.cn/2018/05/08/1525769122521.html>），按照流程补办。

考试流程图

校历上每学期倒数第二周,各学院组织考查课和特殊课程期末考试,最后一周教务处组织考试课考试。

无法参加期末考试的学生需提前申请缓考。

第二学期开学后组织上学期期末成绩不及格和缓考学生考试。

补考仍不及格需重修学习

重修学习的考试分为两类:一类是单独成班重修,在当学期由任课老师组织考试,一类是其他重修形式的随第三学期补考考试一同进行。

实践教学常见问题及解答

一、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

问题 1：哪些年级学生可以申报？

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面向所有在校生，但新申报项目主持人原则上应为大学二年级学生，其他年级学生可作为参与者申报。

问题 2：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是否可以更换主持人？

除休学、转学等情况，主持人原则上不能更换。

问题 3：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可以申请延期吗？未按时结项应如何处理？

校级项目原则上不予延期，省级和国家级项目一般也不予延期。部分结项成果已录用未公开发表的，视同具备结项条件，可予以暂缓结项认定，等成果公开发表后提交公开发表原件（审核后退还）、复印件、扫描件进行正式结项。若结项期截止未提交结项材料的，项目予以终止处理。终止后主持人和指导老师不能申请下一年的创新训练计划项目。

问题 4：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立项后是否可以更换项目名称？

项目一旦立项，名称不能更改。

问题 5：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结项后是否可以获得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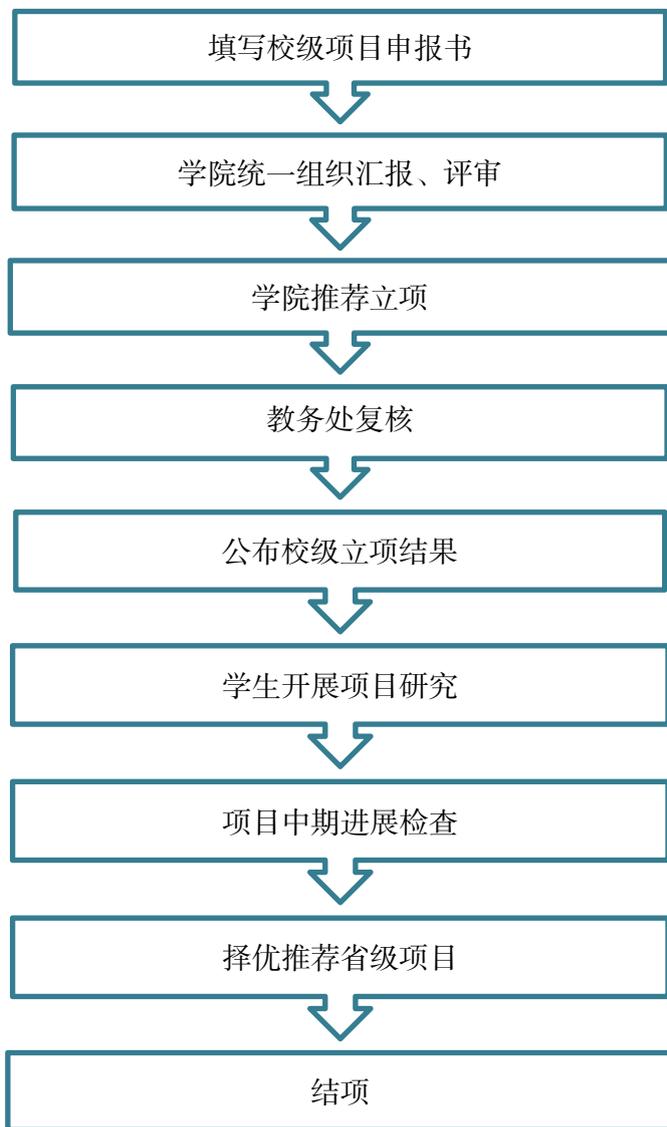
应证明？

2019 年以前（含 2019 年）立项且已结项的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可通过指导老师申请结项证明。2020 年以后立项且正常结项的由教务处统一印发结项证书。

问题 6：省级和国家级项目研究周期也是一年吗？

一般为一年，比较复杂确需较长周期的可在申报时申请两年。

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项目申报流程图



二、学科竞赛

问题 1：哪些竞赛是学科竞赛？

学科竞赛是以学科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为主要竞赛内容的群众性竞赛活动，对培养大学生的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和综合素质起着重要作用。校级学科竞赛需要申报立项或教务处备案，省级、国家级学科竞赛应在参赛前在教务处备案。

问题 2：体育类比赛属于学科竞赛吗？

除教育部、教育厅举办的的体育赛事外，其他体育类赛事不属于学科竞赛。

体育类相关专业不受此限制。

问题 3：演讲、歌唱比赛、学校运动会等属于学科竞赛吗？

不属于学科竞赛，可归在文体类竞赛，但可以在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学分认定时按学科竞赛类别认定。

问题 4：学科竞赛如何认定级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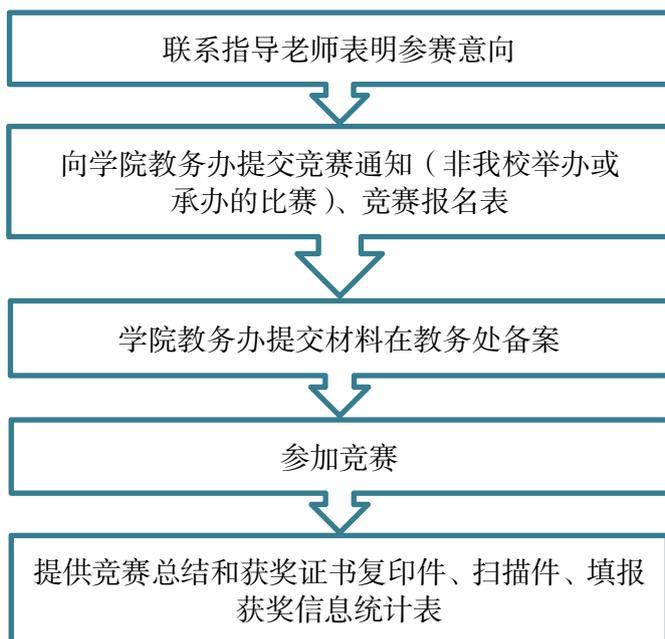
我校学科竞赛分为国际级、国家级、省部级、校级和院级五个级别，竞赛级别的认定主要从主办单位的层次进行评价。国际级学科竞赛是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权威学术团体及其它国际权威机构组织的国际性学科竞赛活动；国家级学科竞赛是由教育部、共青团中央或两个以上国家部委（含两个，以下同）联合主办的全国性大学生学科竞赛活动；省部级学科竞赛含省级政府、教育厅或两个厅（局、委）以上联合主办的全省范围的大学生学科竞赛活动，国家级学科竞赛中的省一级区域范围的大学生学科竞赛，由教育部和共青团中央以外单个国家

部委、教育部各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国家级学会（协会）主办的各类大学生学科竞赛活动；校级学科竞赛含经学校批准以学校名义组织的全校性学科竞赛，省教育厅以外的单个厅（局、委）级部门、省（市）级学会、团体主办的大学生学科竞赛。个别重要的学科竞赛按照以往的惯例以及竞赛工作领导小组认定为准。

问题 5：我校的学科竞赛管理办法从哪儿可以查阅？

学校教务处主页---规章制度---教务处文件---河南科技学院大学生学科竞赛管理暂行办法（2020年4月17日发）。

学科竞赛流程图



三、大学生创新创业学分实践学分认定

问题 1：哪些成果可以进行创新创业实践学分认定？

大学生在校期间完成所修读专业规定课程外根据自己的兴趣、特长和专业发展需要从事创新创业实践活动所取得的成果，经学校组织认定后均可获得进行认定。主要包括科技创新学分、学科竞赛学分、创业实践学分、社会实践学分及职业技能考试学分等。

问题 2：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学分 2 学分是必须获得的吗？是否可以用选修课学分冲抵？

创新创业实践学分获得情况已纳入毕业资格审核，2 学分是必须获得的，且不能用选修课学分冲抵。

问题 3：如何计算自己已获得的创新创业实践学分？

学校教务处主页---规章制度---教务处文件---河南科技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学分认定管理办法（2020 年 4 月 17 日发）附表 1 有具体的认定标准，部分学院有补充认定细则的，由学院另行发布。

问题 4：创新创业实践学分认定一般什么时间进行？

一般在春季三四月份，教务处会在网页上发布相关通知并通过学院通知到学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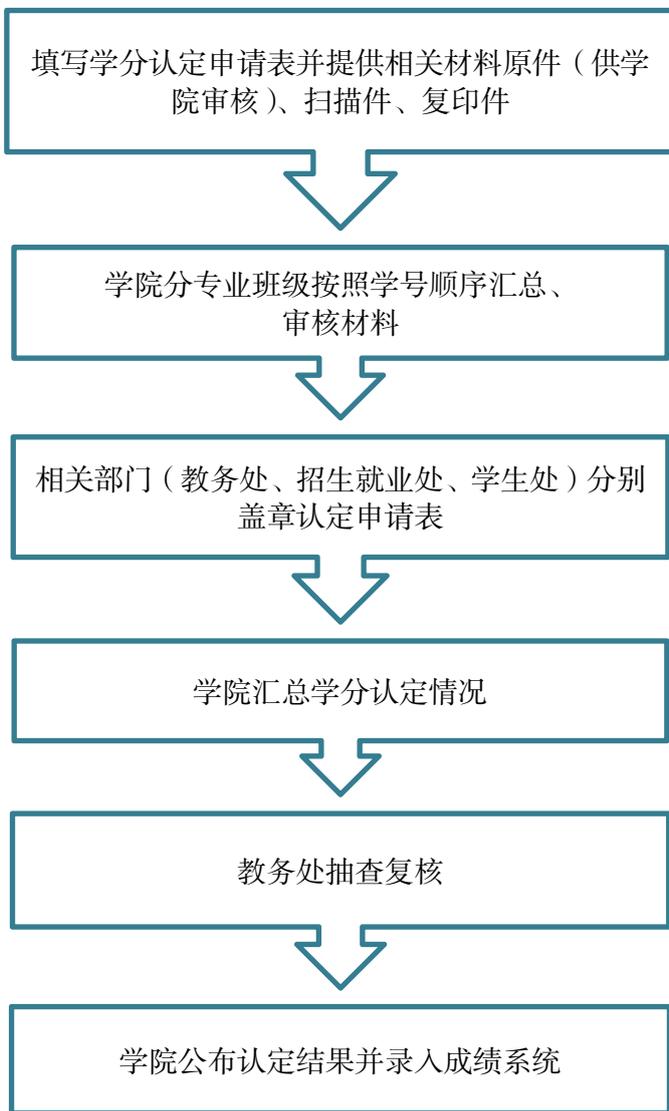
问题 5：创新创业实践学分认定是否一定要提供原件？

要提供原件供学院审核，审核后原件会退还。复印件一式两份一份留学院，一份留教务处备案。

问题 6：哪些比赛不能够进行创新创业实践学分认定？

以网络形式进行的参与性知识竞赛、问答性竞赛不予认定。

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学分认定流程图



四、实践环节成绩异常

问题 1：学生已正常参加实践环节但系统无成绩应怎么处理？

每学期初学生对上学期的成绩进行核查，若发现已正常参加但无成绩，通过实习指导老师向学院教学秘书提交成绩补登申请并附上已批改过的实习结课材料，由学院教务办交教务处集中办理，不受理学生个人申请。

问题 2：实践环节有成绩但获得学分与培养方案要求学分不一致的情况应如何处理？

向班长或学委反映，由班长或学委调查是否班级整体存在该情况。若整体存在该情况，向学院教学秘书反映问题，由学院教务办向教务处说明情况集中办理。

问题 3：实践环节教学中因身体不适等客观原因无法参加应如何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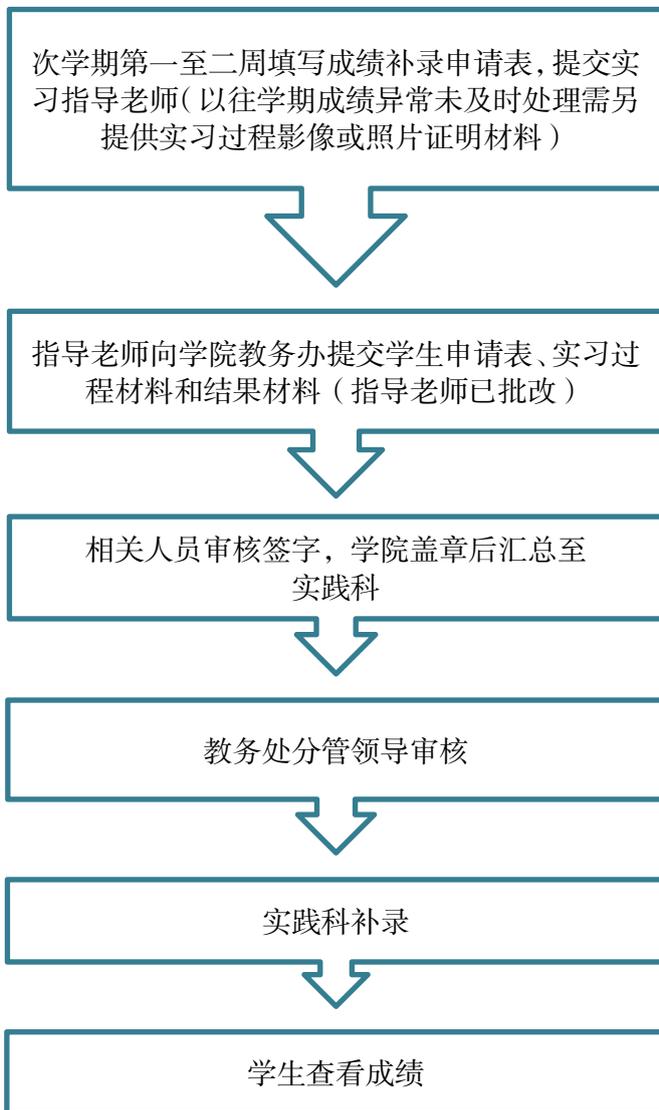
在下学期开学初，通过指导老师申请补修，学院汇总后提交教务处备案，跟随下一届学生补修，结束后由实习指导老师向教务办提交补修学生成绩、相关材料，递交教务处补录成绩。若因身体先天条件等原因无法修习该实践环节的，由学院提出代替方案，适当调整实习内容并进行成绩评定。

问题 4：前面学期实践环节无成绩的情况是否可以随时处理？

一般来说在次学期期初进行处理，若当时确未发现异常，学校在学生最后一学期四月份会统一进行学分核查，可填写实践环节学分异常情况处理申请，交由班委统一汇总至学院教务

办，教务办汇总后递交至教务处集中处理。集中处理后不再补充认定，学生仍未发现问题的，视同放弃处理。未录成绩的环节学分应跟随在校生进行补修获得。

实践环节成绩异常情况流程图



教材常见问题及解答

问题 1: 关于教材折扣价问题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中国近现代史纲要》、《思想道德修养》、《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等思政类教材无折扣,其余教材是按照当学年学校统一按招标折扣价给学生据实结算。

问题 2: 关于教材款的预交问题

学生购买教材款实行自愿原则,根据各年级用书情况不同预交教材款不同,新生 800 元/年,毕业生 400 元/年,其余年级 600 元/年,学校财务处代收。根据学校通知时间,以学院为单位向教务处教材科提交预交教材款学生名单,填写时请把名字和学号填准确。

问题 3: 关于教材款的结算、退费问题

每年的 4—5 月份教务处进行当学年学生教材款结算工作。具体结算程序为:征订教材的学生对教材科统计的教材款结算表确认无异议、签字、填写本人农行卡号,然后各学院将签字后的教材款结算表交校财务处进行代扣结算,银行大约 10 天左右会把余款退到学生卡里。如果学生填写的农行卡号不是本人农行卡、或不是新乡市的农行卡、或填错卡号,会出现退款失败,请联系财务处。

问题 4: 关于学生领取教材问题

我校让中标书商给学生发放教材。为保证发书正常秩序,

学生一定按通知要求的时间地点准时来领书。为了保障学生利益，在领取教材时，请各班负责人在领教材现场仔细核对发书单上教材的价格、数量、种类与所领教材是否一致，确定一致才可在领书单上签字。如果存在发书单上教材的价格和实际领到的书价格不一致督促书商更改价格，个别教材没到或少几本等情况，让书商在书单上标注清楚。

问题 5：关于学生核对教材款结算表问题

对于每学期教材科组织的让每个班核查所领教材是否无误（包括定价、数量、种类）进行核对时，希望学生能认真对待，有问题如实反应。

问题 6：关于学生领取残书问题的处理

对于所发教材存在破损、缺页、印刷模糊、装订等不符合要求的情况，第一时间与所发书商联系，联系电话在发书时书库贴有，也可以直接联系教材科 3040437。

学生教材费的结算流程

每学年教材科根据发书单学生所领取的教材并按招标折扣价据实结算，多退少补。

教材科向各学院发放本学年学生发书单(所领教材种类、价格)以及结算表(包括预交款，应交款，余款或欠款)。

核实无误后，如有余款，学生签字，并填上本人学校发放的银行卡号，以学院为单位交财务处退款。

核实无误后，如有欠费，个人必须到财务处交齐所欠书款，再拿财务处所开收据到教材科审核。

学生教材费的预交流程

收费标准：大一 800 元 /生，大二、大三 600 元/生，毕业生 400 元/生。

在征订下学年教材前，以学院为单位向教材科提交下学年需要从学校统一购买教材的学生名单。

教材科根据各学院征订教材单征订教材，在学期开学前给学生发放。

学生根据收费标准，按财务处通知缴纳教材费。

学籍常见问题及解答

问题 1：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遗失了是否可以补办？

毕业证书遗失者可以补办毕业证明书，毕业证明书与原毕业证书具有同等效力；学位证书遗失者可开学位证明（提供身份证或学位证复印件，可当天办理），由于目前国家学位网无法对补办学位进行登记，学校无法补办学位证明书，只能开具学位证明。

问题 2：补办毕业证明书需要提供什么材料？

1.个人申请：个人姓名、性别、籍贯等，在本校学习时间、院系、专业、毕业证书编号等，联系方式。

2.身份证复印件、毕业证复印件或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2002 年以后的高等教育学历都可以在学信网查到电子注册备案表)。

3.高考录取审批表复印件（去学校档案馆复印有本人姓名的页面，档案馆在新图书馆 12 楼）

4.补办毕业证明书须提供照片 2 张，同时将该照片的电子版以附件形式发到邮箱：jwk@hist.edu.cn，以便工作人员把新照片登记到学信网。照片要求：近期一寸免冠照片，蓝色背景，照片须以“姓名补办毕业证明书”格式命名，扩展名须为 jpg，大小不超过 200K，尺寸为 480*640。1991 年及之前毕业生补办毕业证明书者，不需要发送照片电子版。

问题 3：在哪里进行证书补办或证明办理？证书补办或证

明办理必须本人到现场办理吗？

普通高招录取学生（本科生和专科生）证书遗失办理在学校教务处学籍学位管理科，行政楼 407 办公室，电话：0373-3040343；成人教育类型毕业生在继续教育学院，研究生毕业生在研究生处。

可以本人或代办人到现场办理，学历学位证明可当天办理，毕业证明书一般一个月办理一次，寒暑假期间不办理。

证明书补办或证明出具完成后，本人或代办人到现场取，也可以用到付的方式邮寄回去。

问题 4：如何进行学历认证？

1.2002 年及以后毕业生学历信息已在教育部学信网（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注册，可在学信网自助进行电子认证，认证中心不再受理和出具书面认证报告。处理方式：登录 <https://www.chsi.com.cn/xlrz/paper/report/gdjyxl.action>，点击“电子认证”按指示要求进行，选择“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会即时出具电子认证报告。

2.2002 年之前毕业，未在教育部学信网注册学历或者注册信息不全的，不能通过点击“电子认证”端口完成，处理方式：个人在网上提交：<https://www.chsi.com.cn/wssq/>，点击“点击进入网上申请系统”，按照指示提供毕业证书和身份证书图片等相关材料拍照上传，待审核通过后发电子认证报告至指定邮箱。

个人无法在网上完成认证的，可到河南省大中专就业服务中心办理现场办理认证，认证咨询电话：0371-65796015，65795070。提示：（1）即不管哪一年的毕业生，均须个人在学

信网申请注册获取认证报告，学校没有权限出具认证报告。

(2) 如果注册不顺利，可点击“登录学信档案”后选择用“微信登录”进行绑定更便捷。

(3) 如果还有其他问题，可以联系学信网客服帮助解决。

问题 5：特殊情况学历认证办法

不能从学信网核查到本人学历信息的，可从学信网“零散查询”栏目进一步核查，若零散查询能查到，可能因为以下原因：

(1) 本人所持有 18 位的二代身份证号码，不能与学信网注册身份证号码为 15 位的一代身份证保持一致，没有正常升位。

(2) 可能学历注册时身份证号登记有误，请联系学校。

(3) 本人毕业后进行了身份证号码或姓名更改，不予更改。

以上情况申请学历认证的办：

登录 <https://www.chsi.com.cn/xlrz/paper/report/gdjyxl.action>，点击“电子认证”按指示要求进行注册账号。在注册账号时，如果手机号已经注册过，请换一个手机号重新申请注册，在“证件类型”栏目选择“其他”，并在下面“证件号码”栏目里填写本人学信网上注册所用身份证号码，然后以此完成注册要求即可。

问题 6：什么时候可以转专业？

校内转专业仅限于全日制大学一年级和二年级学生，一般在第二学期开学时开始受理，其他时间不受理。

问题 7：如何进行学位认证？

不管哪一年的毕业生均须通过教育部学位认证网（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自助完成学位认证，教育部学位认证中心网址：<http://www.cdgdc.edu.cn/>。2008 年 9 月 1 日及以后的学位认证，申请注册后会即时出电子认证报告。

2008 年 9 月 1 日以前的学位认证流程：在学位网上申请注册账号—提交本人身份证、学位证书或复印件图片—教育部认证中心转交学校—学校核实属实回复—学位中心确认出报告。

问题 8：休学能休多长时间？

休学时间一般是一年，如果第一学期办理休学，复学时间是来年第一学期开学，第二学期办理休学，复学时间是来年第二学期开学。因病休学，需提供校医院或二级甲等（含）以上医院的诊断证明，学生因病休学时间原则上不超过一年，特殊情况下经学校批准，可办理第二次休学，但学生在校期间最多可休学两次，累计不得超过两年。因参军休学，需提供入伍通知书，休学时间一般为 2 年，可保留学籍至退役后两年；新生参军办理保留入学资格，保留学籍至退役后两年。

问题 9：如何办理休学手续？

凡休学的学生应由本人提出申请，填写休学审批表（教务处网站下载中心下载，网址：<https://jwc.hist.edu.cn/>），并提供相关证明（医院证明、入伍通知书等），到所在学院审核同意，经学生处审核同意，送至教务处学籍学位管理科（行政楼 407 办公室）办理休学手续。

问题 10：复学可以随时办理吗？

学生休学期满，应于学期开学前凭有关证明办理复学，不能提前复学。因病休学的学生，复学时必须经校医院或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含）以上医院复查证明已恢复健康，参军休学的复学要凭退伍证向所在学院申请复学，填写复学审批表（教务处网站下载中心下载，网址：<https://jwc.hist.edu.cn/>），经所在学院、学生处审核同意后送至教务处学籍学位管理科（行政楼 407 办公室）办理复学手续。

问题 10：如何办理退学手续？

学生申请退学的须按照要求填写退学审批表（教务处网站下载中心下载，网址：<https://jwc.hist.edu.cn/>），需学生家长签字同意，到财务处（行政楼一楼）审核、然后到所在学院、学生处审核后送至教务处学籍学位管理科（行政楼 407 办公室）办理退学手续。

问题 11：在校生可以修改学籍信息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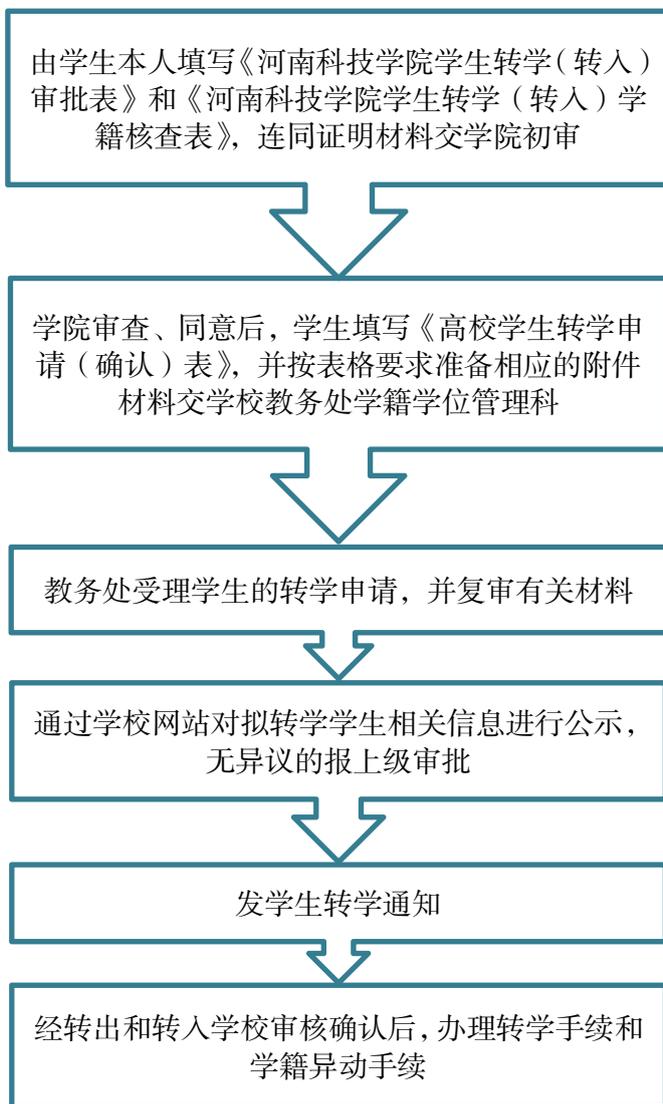
填写《河南科技学院学生学籍信息更改申请表》（教务处网站下载中心下载，网址：<https://jwc.hist.edu.cn/>），经所在学院审核后送至教务处学籍学位管理科（行政楼 407 办公室）办理。

学籍信息更改提供的证明材料清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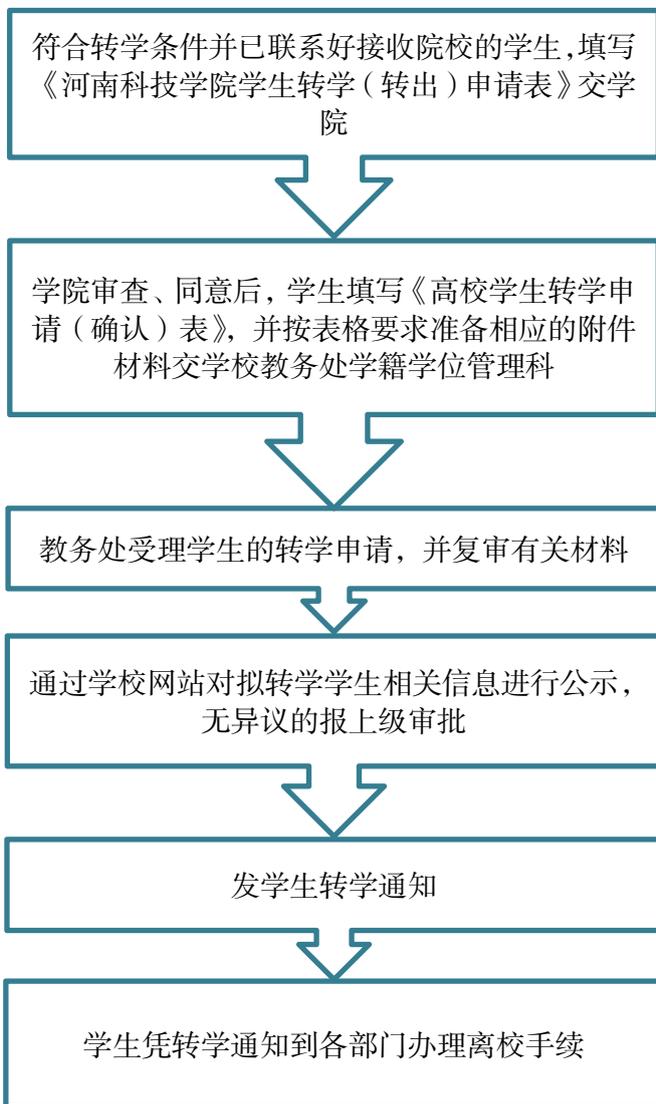
1.学生信息变更前后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家庭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如更改姓名应在户口本曾用名一栏注明原姓名）；

2.户籍所在地公安户籍管理部门出具的公民户籍信息更改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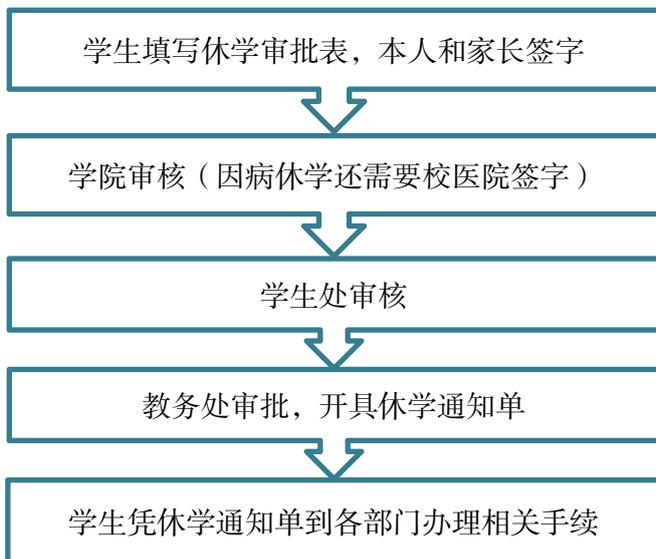
转学（转入）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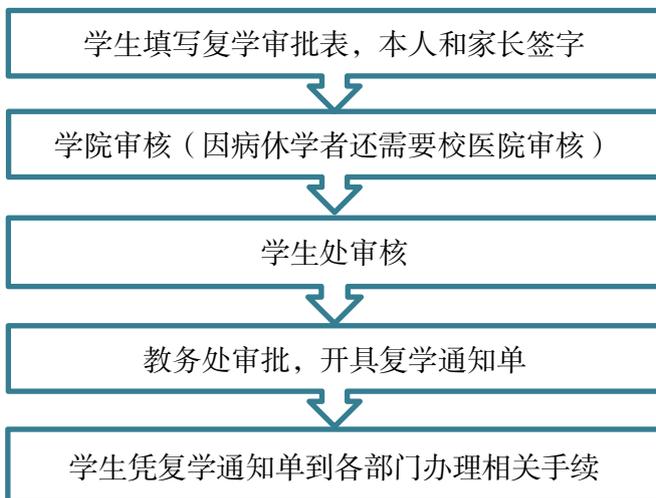
转学（转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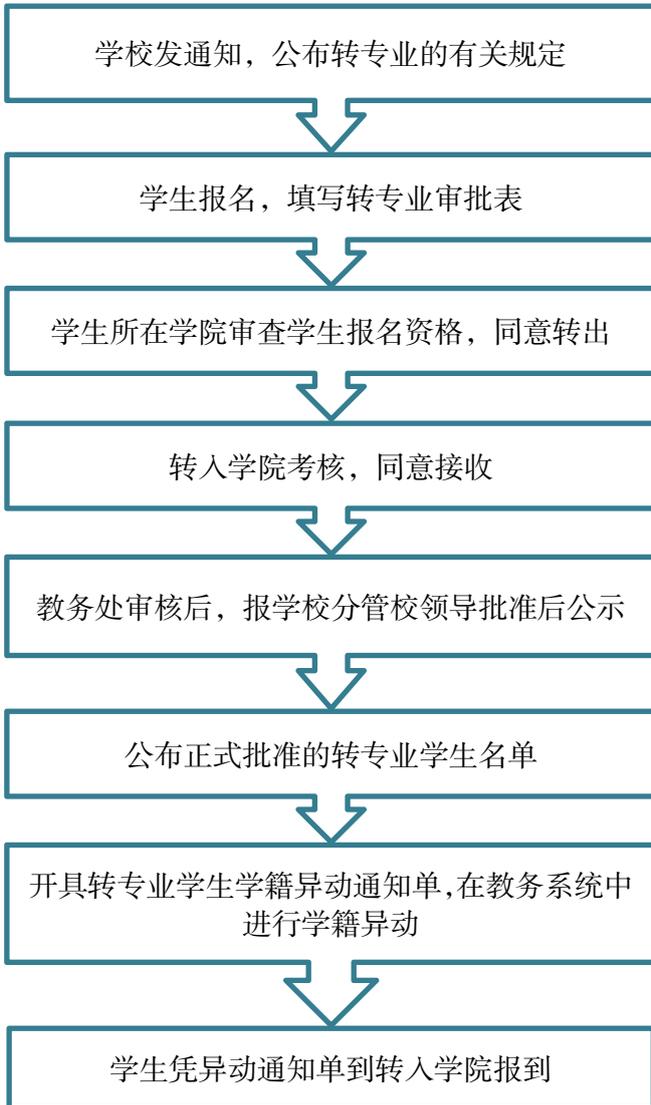
休学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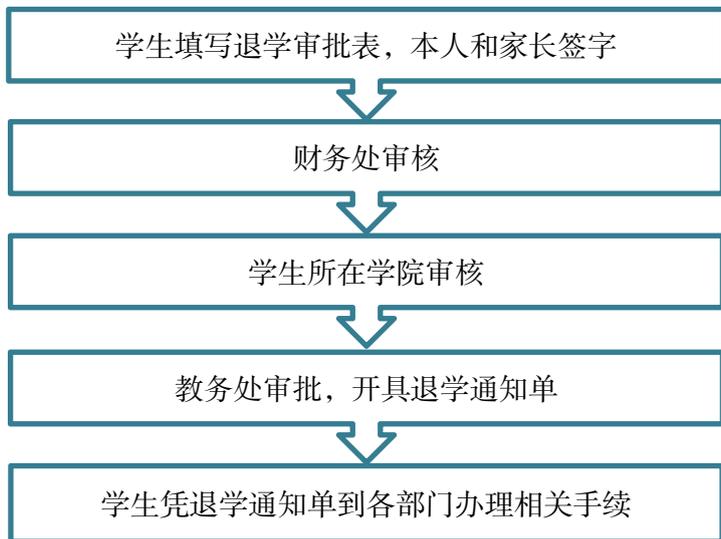
复学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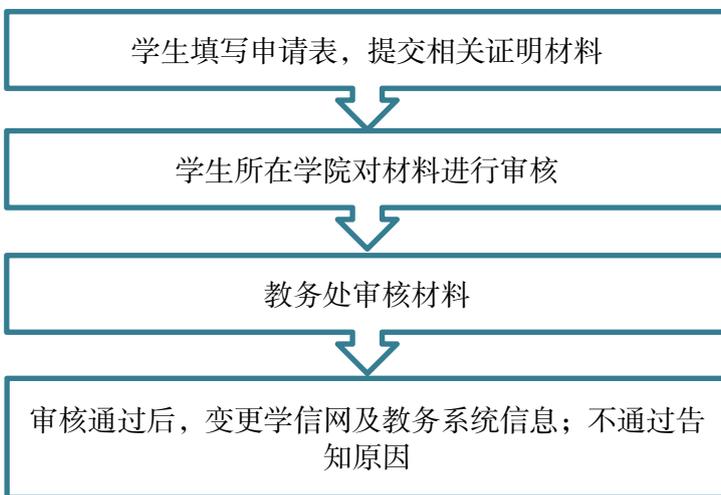
转专业流程图



退学流程图



在校生学籍信息修改流程图



毕业生学历信息勘误

毕业生填写申请表, 递交相关材料(毕业证、学位证、身份证、录取名册、学籍成绩表等复印件)

学院、教务处对学生提交的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进入下一环节; 不通过告知原因

教务处将申请材料报上级主管部门, 以上级审批结果为准

将修改结果告知毕业生本人

补办毕业证书

学生提交补办毕业证书申请、身份证复印件、毕业证复印件或学历注册备案表、1寸近期照片2张(浅蓝色背景), 并将照片电子版以“姓名+补办毕业证书”命名后发至 jwk@hist.edu.cn

到学校档案馆复印录取名册

教务处对学生材料进行审核

打印毕业证书, 在学信网上进行备注, 通知学生领取毕业证书

崇德尚能 知行合一